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16-003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6年3月14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共有5位董事，9名董事参与并行使了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拟决定修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修改<监事会秘书处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对《监事会秘书处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相互担保协议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为保障顺利获得银行贷款和有效控制风险，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签订了为期三年的相互担保协议。鉴于该担保协议将于2016年5月30日到期，且紫江集团目前仍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提供担保5.5亿元，该债券将于2017年12月末到期，公司拟与紫江集团保持相互担保关系，双方在平等自愿、体现紫江集团对上市公司提供更多担保额度的基础上签订《相互提供担保协议书》。

具体内容详见“临2016-007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关联董事沈雯先生、郭峰先生、沈淼先生、胡兵女士、唐维锋先生、陆卫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6票回避

5.《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临2016-008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16-004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2016年3月14日以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九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共有3名监事，3名监事参与并行使了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相互担保协议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为保障顺利获得银行贷款和有效控制风险，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签订了为期三年的相互担保协议。鉴于该担保协议将于2016年5月30日到期，且紫江集团目前仍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提供担保5.5亿元，该债券将于2017年12月末到期，公司拟与紫江集团保持相互担保关系，双方在平等自愿、体现紫江集团对上市公司提供更多担保额度的基础上签订《相互提供担保协议书》。

具体内容详见“临2016-007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临2016-008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16-005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6年3月14日以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共有5位董事，3名董事参与并行使了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相互担保协议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为保障顺利获得银行贷款和有效控制风险，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签订了为期三年的相互担保协议。鉴于该担保协议将于2016年5月30日到期，且紫江集团目前仍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提供担保5.5亿元，该债券将于2017年12月末到期，公司拟与紫江集团保持相互担保关系，双方在平等自愿、体现紫江集团对上市公司提供更多担保额度的基础上签订《相互提供担保协议书》。

具体内容详见“临2016-007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临2016-008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编号:临2016-012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用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将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存量自有闲置资金用于投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一、投资的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投资的理财产品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1)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类保本银行理财产品；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3)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4)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

(5)收益：年化收益率高于7天通知存款。

2、决议有效期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用周转资金的情况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3、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适的银行机构作为受托方，确定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间、选择理财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阴影。

2、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投资的为一年以内类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将充分考虑本金的保证性，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三、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铁道支行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5.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部分纳入银行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

6.预期收益率(年化):3.50%

7.期限:2016年3月17日至 2016年6月16日

8.资金来源: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铁道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鼎路支行

1.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I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5.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部分纳入银行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

6.预期收益率(年化):2.70%

7.期限:2016年3月17日至 2016年4月26日

8.资金来源: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鼎路支行无关联关系。

10.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11.公司内部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1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1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

14.公司投资项目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项目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项目相同的理财产品。

1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项目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根据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第四十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子公司为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上的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上的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的担保；

(五)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且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

(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股东大会审批的其他担保。